

專案質詢

8-3-7-015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針對交通部公路總局已確定今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所有車種第二次以上檢驗費調降三分之一，即小汽車自 450 元降為 300 元、大型車自 600 元降為 400 元。然至今全案仍卡在財政部因稅收減少而不願放行，因此接受第二次驗車的車主亦無法享受降價措施。為避免此立意良善的政策有感變無感，本席建請交通部與財政部於兩週內進行協調，儘速實施此一降價政策，切勿「跳票」讓政府失信於民，引發媒體議論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按現有規定，自小客車出廠 5 年以上未滿 10 年者，每年至少檢驗 1 次，10 年以上者則每年至少檢驗 2 次。藉由各種類汽車檢驗，每年國庫收入可達 18 億元。但約 5 分鐘的檢驗過程竟要價 450 元，且服務過程非常不便民，因而要求交通部檢討調降檢驗費。
- 二、101 年朝野立委不但提案，同時國民黨立院黨團也召開記者會，要求交通部研議調降檢驗費，獲得公路總局正面回應，於 11 月 12 日發函本席確定 10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當年度第 2 次檢驗規費減收三分之一（即小型汽車第 2 次檢驗費由 450 元降為 300 元，大型車由 600 元降為 400 元），更獲媒體大篇幅報導，民眾也無不讚美此降價措施是為民省荷包的可感政策。
- 三、然去年 11 月至今已將近半年，早已超過交通部承諾實施期限，該降價案仍卡在部會之間而無法對外公告確實施行。據悉全案因財政部考量調降第 2 次檢驗費後，國庫將損失 3 億多元進帳，因此遲遲不願放行。
- 四、雖此一降價案會造成國庫進帳些微損失，但比起失信於民讓政府信用掃地，此間利害權衡相信交通部與財政部能充分掌握瞭解。本席建請交通部與財政部於兩週內進行協調，儘速公告實施汽車第 2 次檢驗費降價政策，在經濟發展不佳的時代，為民眾守住荷包。